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

執行董事之退任及 董事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之變動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局（「董事局」）宣佈以下變動，自2024年8月1日起生效：

- (1) 吳明清先生（「吳先生」）因已屆退休年齡，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因此卸任董事局副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等職務；及
- (2) 朱海明先生（「朱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吳先生確認他與董事局並無分歧意見，亦無有關其退任之其他事宜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局謹此對吳先生在任期間為本集團之業務發展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授權代表

董事局亦宣佈，吳先生退任執行董事後，不再擔任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規定委任以代表本公司接受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委任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而朱先生將擔任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及上市規則規定委任之授權代表，上述授權代表之變更自2024年8月1日起生效。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海鵬

香港，2024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張海鵬先生；執行董事吳明清先生（副主席）、朱海明先生（行政總裁）及王萬祥先生；非執行董事黃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勁松先生、陳曼琪女士及張欣宇先生。